

证券代码：833764

证券简称：斯达电气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8 日 13: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64	斯达电气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上城区延安路 126 号耀江广厦 A 座 5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及相关信息的议案》

本次发行对象发生变动，减少 1 名原发行对象既宁波保税区悦易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章国灿、倪晓清等 11 名新发行对象，并对原发行对象郭佩玲之认购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发行方案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反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50）。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反馈修订稿）》

公司本次拟向 20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股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10.7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30 元/股，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813,009 股。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反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50）。

（三）审议《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的议案》

因在原认购协议中增加关于“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的条款，公

司与原 9 位认购对象及新增 11 位认购对象签署修订后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一次反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5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 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10 点至 11 点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延安路 126 号耀江广厦 5 楼公司综合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71-87709528 翁女士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相关公告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3 日